

进口日本速溶咖啡上海港报关公司|上海港进口报关

产品名称	进口日本速溶咖啡上海港报关公司 上海港进口报关
公司名称	雅盈供应链(上海)有限公司
价格	.00/个
规格参数	
公司地址	上海外高桥自贸区奥纳路188号
联系电话	021-61060986 15000636740

产品详情

《进口速溶咖啡上海港报关公司|上海港进口报关》——我司上海雅盈供应链隶属于上海卓鹰，我司提供进口食品全程供应链服务，从食品进口海外提货物流，食品进口报关清关，食品进口保税中转，食品进口国内物流，食品进口备案代理，进口食品中文标签设计黏贴，食品进口进口检验检疫证明出具等一站式食品进口服务！选择上海卓鹰，进口食品从此不用烦恼，众多案例支持，竭诚为您服务！专注进口服务——为您解决食品进口/进口食品清关单证/进口食品报关流程/进口食品清关手续/进口食品准入/进口食品供应链等问题！

我司可以为您提供以下服务，根据您的实际情况为您定制适合您的进口方案：

——食品进口物流整合方案 ——食品进口海外提货 ——食品进口空运海运 ——食品进口保税仓储
——食品进口文标签设计 ——食品进口报关清关 ——进口食品标签整改查验 ——食品进口外贸代理
——进口食品人/发货人备案 ——进口食品国内物流配送

——进口速溶咖啡上海港报关公司|上海港进口报关 ——一站式食品进口供应链服务

上海雅盈每日知识分享：

直接退运报关知识科普：哪些情况下，海关会责令企业直接退运？

进口禁止进口的货物，经海关依法处理后的； 违反检验检疫政策法规，已经海关依法处理的；
未经许可擅自进口属于进口的固体用作原料,经海关依法处理后的；
违反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应当责令直接退运的其他情形。

上海雅盈倾听客户的心声，挖掘客户的需求，制订精益求精的全程物流方案。上海雅盈的目标就是更安全、更、更省钱地帮助客户完成整个进出口操作。贸易无国界，贸易无止境是上海雅盈永远的追求!

下面简单来进口预包装食品类的大致思路。

首先如果你们公司如果想从事进口食品贸易的话需要具备一定的（如下）：

1.进出口权

2.海关&检验检疫注册登记

3.签约通关无纸化

4.进口食品人备案

PS：当然如果无的话，也可以通过其他有的企业抬头申报

关于进口的单证，其实可以从网上找到很多的资料，不过具体口岸的要求可能略有不同，但是总的大致要求不会有什么大的变化的！

比如Certificate of origin和Health certificate等进口食品清关必备文件，当然不同食品可能会要求出具一些特别文件，或者比如的食品进口有特殊要求，这里就不展开谈了，有可以找我，交交朋友都可以（套资料勿扰，请互相尊重）。

在这里呢，重要的事情说三遍

不是说国外出了相关文件就一定可以进口！

不是说国外出了相关文件就一定可以进口！

衷心希望广大进口商进口前先核对好相关的配料是否在我国有食用依据和添加剂或者营养强化剂是否合规

！不然即使按照当前政策可能有概率混进来，但是被打假概率非常大！

目前您要进行一次进口食品项目我们的建议是：

首先你要确定此产品在我国的产品类型，找到相应的国标，当然可以找一些竞品来参考下，走别人走过的路呢，风险相对较小。

然后在审核相关配料，注意好新资源食品在标签上标注好相关（如有要求）。

产品没问题后就可以相关的资料安排货运了。

进口一般就是换单——报关——检验检疫（概率抽检）——出检验检疫证明

PS：进口食品一定要有报关单和检验检疫证明，加贴好中文标签方能销售。

如果要细讲其实还是涉及到蛮多方面的，比如添加剂，产品，中文标签要求等。一般来说配料比较少的产品比较简单，比如各类发酵酒，红酒，蒸馏酒等。抛砖引玉，随便扯扯，欢迎交流！

本文《进口速溶咖啡上海港报关公司|上海港进口报关》为我司上海雅盈发布，欢迎来电！

上海雅盈公司位于上海浦东新区外高桥保税区，毗邻上海外港、洋山港、吴淞港。在进出口申报、标签备案、批复、报关报检均有非常便利的位置。办公面积达800平方米，现有进出口专家顾问100多人，其中标签审核团队有8人，口岸报检报关员5人，人员8人。丰富，在进口葡萄酒、洋酒、饮料、橄榄油等预包装食品有丰富的此外对于木材，新旧机械，化工涂料进口报关也非常专业。

进口速溶咖啡上海港报关公司|上海港进口报关，每天进步一点点，您也能成为报关高手：进口啤酒申报要点：进口啤酒进口商或人、境外出口商或代理商，应先取得进口食品市场主体备案资格。已备案的进口啤酒进口商或其代理人应当向报关地隶属海关申报，申报材料应包括以下内容：1.合同、装箱单、提/运单的单证名称和号码。2.上一批次的进口和销售记录。3.中外文标签样张及翻译件。4.输出（地区）检疫（卫生）证书、原产地证明（进口啤酒需提供原产地证书）。

每日海关问答分享：暂时进境货物无法按期出境，能否申请延期？

答：根据令第233号《关于公布<海关暂时进出境货物办法>的令》第十条

暂时进出境货物应当在进出境之日起6个月内复运出境或者复运进境。因特殊情况需要期限的，持证人、收发货人应当向主管地海关办理延期手续，延期多不超过3次，每次期限不超过6个月。期届满应当复运出境、复运进境或者办理进出口手续。重点工程、科研项目使用的暂时进出境货物以及参加展期在24个月以上展览会的展览品，在前款所规定的期届满后仍需要延期的，由主管地直属海关批准。

根据公告2020年第40号《关于受疫情影响的暂时进出境货物期限的公告》为支持帮助企业应对新冠肺炎疫情影响，对已办理过3次延期、受疫情影响无法按期复运进出境的暂时进出境货物，主管地海关可凭暂时进出境货物收发货人、ATA单证册持证人的延期办理材料，办理不超过6个月的延期手续。暂时进出境货物收发货人、ATA单证册持证人可通过“互联网+海关”一体化网上办事平台延期。